

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

致：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你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（2024年5月14日、2024年5月15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。本公司已知悉上述情况，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经自查，本公司不存在与万里股份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等。

本公司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万里股份股票。

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15日

